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七批 2025年12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T J202 511 250 054	滨海新区海滨街港西大道港西新城发展北里小区，晚间经常闻到类似沥青的异味。	滨海新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调查核实，情况如下：</p> <p>1. 巡查发现小区南侧前期曾开展子牙新河主槽治理工程，路面铺设沥青混凝土过程中会产生异味，反映问题属实。</p> <p>2. 11月23日、11月24日对信访反映的社区周边巡查，现场未闻到明显异味。对小区3公里范围内涉异味排放企业进行全面排查，锁定2家相关企业，其中一家已停产；另一家企业的无组织废气为卸油车间逸散的沥青味废气。11月27日对其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浓度监测，未超过《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规定的限值，企业日常装卸自行检测报告中，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浓度未超过《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中规定的排放限值。厂界臭气浓度未超过《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规定20（无量纲）排放限值。有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未超过排放限值，有组织TRVOC排放浓度未超过排放限值。反映问题不属实。</p>	部分属实	强化日常巡查力度和频次，加强对小区周边企业环境监管，督促企业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p>1. 对企业沥青装卸作业开展针对性监测，加强日常监管。</p> <p>2. 子牙新河主槽治理工程现已完工。</p>		阶段性办结	无
2	D3T J202 511 250 051	滨海新区北大街和海平路交口高端半导体产业园，天津市环智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早晚高峰期间存在异味情况。	滨海新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调查核实，情况如下：</p> <p>1. 信访反映的天津市环智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长时间停产且部分生产设备已拆除，现场已不具备恢复生产条件，污水处理站也停止运行，但综合池和提升池遗留部分污水未排空，密闭不严，汛期有雨水漏入，存在轻微异味。反映问题属实。</p> <p>2. 2025年11月26日在高端半导体产业园、天津市环智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下风向对厂界臭气浓度进行监测，臭气浓度值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2018），未发现厂界异味超标情况。反映问题不属实。</p>	部分属实	加强对各类异味的管控力度，避免异味对居民生活造成影响。	<p>1. 要求该公司对综合池原有密封设施的破损部位进行修复、对车间内排水沟封闭处理，目前已整改完毕。</p> <p>2. 要求该公司对车间和综合池积水抽至污水处理厂处理。</p>		阶段性办结	无
3	D3T J202 511 250 049	滨海新区吉林街官港森林公园四号路西侧、官港家园小区东侧有一条河，河水水质发黑。	滨海新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经调查核实，情况如下：</p> <p>信访反映的滨海新区吉林街官港森林公园四号路西侧、官港家园小区东侧河为景观河，河水体颜色正常，无异味，且未发现该景观河周边有工业企业，未发现向该景观河内排水现象。经现场水质检测仪器和快速试剂检测显示水质无异常。2025年11月27日对该景观河水进行水质监测，数值显示未达到《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工作指南》中城市轻度黑臭水体分级标准，检测化学需氧量数值超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类水体标准，反映问题属实。</p>	属实	加强河道巡查治理与水体的常态化日常监管，切实保障水体环境卫生整洁。	采取生态补水措施，补水后再次对水质进行监测，监测结果显示不属于黑臭水体，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类水体标准。		阶段性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4	D3T J202 511 250 039	滨海新区泰达街远洋琨庭夏荷园底商阿力兄弟烧烤，没有独立烟道和油烟净化设施，油烟扰民。	滨海新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的商户配备了一套油烟净化设施，油烟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一根软管引至商铺房顶排放。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督促该商户做好后续的整改工作，确保居民诉求得到解决。	1.限期要求该商户新增一套油烟净化设施，开展油烟监测，确保排放达标。 2.走访该商户周边部分居民，告知商户整改计划，后续跟踪整改情况，向居民反馈进度。	阶段性办结	无
5	D3T J202 511 250 037	滨海新区开发区太湖西路与第一大街交叉口西南，贝肯山香柏园小区内5、6、7、8栋别墅侵占公共绿地。	滨海新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的滨海新区贝肯山香柏园5、6、7、8栋别墅共18户，其中13户存在侵占公共绿地问题，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对存在侵占绿地行为的13户进行依法立案处罚并责令限期改正。	13户侵占绿地的住户中，已对其中6户查实情况并依法立案；另外7户正在依法办理立案程序。对13户侵占公共绿地问题限期进行整改。	阶段性办结	无
6	D3T J202 511 250 025	滨海新区小王庄镇东树深村，象勃养殖场西南方向500米处空地，填埋生活垃圾、建筑垃圾。旁边有一处彩钢板合围区域，存在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堆存情况。	滨海新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情况如下： 1.通过对反映点位进行挖掘，该地点只挖掘出少量砖头等建筑垃圾，未发现生活垃圾，另一侧地表上方有零星塑料编织袋。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2.针对彩钢板合围区域问题，该彩钢板合围区域为镇依法依规申请的建筑垃圾消纳处置场所，主要用于存放装修垃圾，不存在存放生活垃圾情况。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清理挖掘点位建筑垃圾。加强彩钢板合围区域的垃圾存放管理，及时处理堆存垃圾。	已完成信访人现场指认区域及周边的挖掘工作，并将挖出的建筑垃圾妥善清理处置。	已办结	无
7	D3T J202 511 250 011	滨海新区塘沽森林公园东南角树木被砍伐，建设贻成水木清华园、贻成林湖郡两个小区。	滨海新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情况如下： 1.2005年1月起，属地分四期履行规划审批手续，将塘沽森林公园南部约31公顷绿化用地改为居住用地。反映问题属实。 2.经查阅2005年10月份影像图和2008年1月份历史照片，现场情况为荒地，未发现人工栽植树木痕迹，贻成水木清华园和贻成林湖郡建设时无树木被砍伐。贻成水木清华园和贻成林湖郡在规划用地、建设施工以及竣工验收等各个环节均合法合规。反映问题不属实。	部分属实	加大对辖区树木砍伐类似问题的排查治理力度，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加大对辖区类似问题的排查治理工作力度，严查树木砍伐行为，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8	X3T J202 511 250 005	天津石化在滨海新区中塘开发区北侧、老李港铁路北侧等区域内有临建，旱厕异味扰民、污水外流，并露天进行焊接、刷漆作业。	滨海新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情况如下： 1.信访反映的老李港铁路北侧一厂房院内有一个临时彩钢房，为一处临时厕所，现场有轻微异味，未发现污水外流情况。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2.该区域内确有1处焊接点位，但无刷漆工序，经查看视频监控，前期有工人开展焊接作业，作业区域无废气处理设施。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加强该区域巡查检查，明确污染防治、设施运维等责任边界，严格落实各项环保管理要求。	1.已拆除厕所并恢复土地原貌，在该点位北侧约100米处有一处厕所正常使用。 2.对该单位未按规定安装大气污染防治设施行为已依法立案查处，并在焊接、切割区域设置大气污染防治设施。	阶段性办结	无
9	X3T J202 511 250 011	滨海新区海滨街津淮高铁滨海段施工噪声、振动等影响华盛小区1号楼、18号楼居民，项目环评文件信息公开不完整。	滨海新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情况如下： 1.信访反映的临近华盛小区的津淮高铁项目施工现场桥面主体结构已完工，桥面铺装未施工，路段无其他施工作业，当前噪声及振动主要来源于运梁车通行。反映问题属实。 2.该项目已按《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于2022年5月30日在权威媒体及政府官网公开环境影响报告书（拟报批稿）和公众参与说明，报告已由生态环境部审批并依法公示，满足环评文件信息公开相关要求。反映问题不属实。	部分属实	要求施工单位严格落实噪声防控措施，加强施工全过程监管，确保声屏障工程优质高效完成。	1.计划于2025年12月19日前完成施工段声屏障安装，安装范围将全面覆盖小区受影响区域，确保有效阻隔运梁车通行产生的噪声及振动传播，从源头解决居民困扰。 2.对运梁车发动机舱加装隔音屏障，要求施工单位严格执行昼间非敏感时段作业，避免夜间施工，运梁车通过小区区间时以最低功率、最低转速运行。	阶段性办结	无
10	D3T J202 511 250 046	滨海新区车站北路和津塘公路交口处碧海兰庭小区6号楼，交通噪声扰民。	滨海新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情况如下： 1.2025年11月26日选取两个点位开展噪声监测，根据《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津塘公路北侧昼间噪声未超过4a类标准限值，夜间超过4a类标准限值；小区6号楼南侧外1米处昼间噪声未超过4a类昼间标准限值，夜间噪声超过4a类标准限值。 2.经了解，该段路面平整度不足导致车辆通过时噪声加剧，特别是中重型货车通过时噪声明显；另外附近津滨轻轨9号线运行噪声也对环境整体噪声起到了叠加作用。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强化交通组织和管控，持续提升公路养护水平，保障道路通行顺畅，避免交通噪声影响周边群众日常生活。	1.已于2025年4月组织实施津塘公路路面专项维修，对裂缝、不平整处进行精细化处理，从硬件层面降低交通噪声，并建立“每日巡查、快速处置、闭环管理”的养护机制，发现病害3日内修复。 2.加强设备维护，将津滨轻轨钢轨打磨、车辆镙轮周期由2-3年1次调整为1年1次，降低运行噪声。轻轨9号线桥梁荷载不满足加装声屏障条件，后续将通过加密维护频率，确保设备正常运行与噪声可控。 3.下一步，制定限货方案，完成征求意见与报批手续，增设两处电子警察，对违反禁行规定车辆依法查处。	阶段性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1	X3T J202 511 250 017	1.天津市污泥处理行业存在整体处理能力过剩问题。 2.盛德佳亿环保公司使用污泥干化工艺制作的免烧建材，存在污染物转移问题，遇潮后散发臭气。 3.恒基环境、康达绿意、中农森海、润谛复合微生物、张贵庄污泥处置厂、津南污泥处置厂等10家污泥处理单位采用好氧堆肥或后续土地利用等方式，存在产能虚标、堆肥流入农田污染问题。 4.新晨源环保、彤泰成科技、朝霞再生资源、华能杨柳青热电等9家污泥处理单位采用热氧化处理工艺，烟气排放参照标准不合理问题。	武清区、滨海新区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情况如下： 1.目前接收处置城镇污泥的处置厂26座，企业报备的日处理规模约8000吨，日均产生污泥约2300吨。通过以上数据对比分析，城镇污泥处置行业存在能力过剩。反映问题属实。 2.信访反映的天津盛德佳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污泥干化处理。达到进场标准后，将干化污泥供给其他公司作为制砖原料使用。该企业干化后的污泥暂存在密闭车间内，“污染物转移问题”不属实。配套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干化污泥暂存车间为水泥硬化地面，不会受到雨水或地面反潮影响散发臭气。经检测，DA002排气筒臭气排放浓度未超过《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2018）有组织排放限值≤1000（无量纲）的规定。因企业属于间断性生产，企业近期未生产，已要求企业恢复生产第一时间报备，补充开展DA001排气筒废气排放监测，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3.目前通过好氧堆肥土地利用工艺接收处置我市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的设施有12座，企业报备的日均处理规模合计为3990吨，2025年1-11月日均处置约1480吨。监管部门持续加强城镇污泥处置跟踪、记录工作，组织对城镇污泥处置厂接收处置污泥工作不定期开展抽查检查，保证已接收污泥合规处置。组织相关部门现场逐一对好氧发酵土地利用类型污泥处置厂监督检查，综合各方反馈，未发现城镇污泥处置厂处置不当堆肥流入农田污染问题，产能虚标问题不属实。 4.我市涉污泥焚烧和干化工艺企业11家，其中5家企业排放标准存在问题。反映问题属实。	部分属实	落实相关法律规定，开展城镇生活污泥处置厂的抽查检查，提高管理水平。完善我市污泥处置单位大气污染物执行标准。	1.为服务城镇污泥处置行业健康发展，减少企业投资风险，2022年发布了《天津市城镇生活污泥处理设施规划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告》介绍我市城镇污泥处置建设发展规划。 2.加强人员车辆出入车间的调度管理，减少开门频次，确保门窗密闭；在所有车间出入大门加装密封胶条；要求该企业将露天堆存于硬化地面并苫盖的绿化土全部转移存放至罩棚下并做好苫盖，该项工作已整改完成。 3.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持续加强城镇污泥处置跟踪、记录工作，要求城镇污水处理厂、城镇污泥处置厂分别填写《污泥转移联单》《污泥产品转移联单》，并按程序报送。同时指导区有关部门不定期开展抽查检查，保证已接收城镇污泥合规处置。 4.组织所在区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督促企业立整立改，变更排污许可证执行标准。		阶段性办结	无